

Hui Yuan 慧远 (334-416)

沙门不敬王者论 Discussion on Monks not bowing before the kings

(paragraph 5, 'The soul is not destroyed' 神不灭)

问曰：论旨以化尽为至极，故造极者，必遂化而求宗。求宗不由于顺化，是以引历代君王，使同之佛教，令体极之至，以权君统，此雅论之所托，自必於大通者也。求之实当，理则不然。何者？夫禀气极於一生，生尽则消液而同无，神虽妙物，故是阴阳之所化耳。既化而为生，又化而为死；既取而为始，又散而为终。因此而推，固知神形俱化，原无异统，精粗一气，始终同宅。宅全则气聚而有灵，宅毁则气散而照灭；散则反所受於天本，灭则复归于无物。反复终穷，皆自然之数耳。孰为之哉？若令本异，则异气数合，合则同化，亦为神之处形。犹火之在本，其生必存，其毁必灭。形离则神散而罔寄，木朽则火寂而靡托，理之然矣。假使同异之分，昧而难明，有无之说，必存乎聚散。聚散，气变之总名，万化之生灭。故庄子曰：“人之生，气之聚，聚则为生，散则为死。若死若生，为彼徙苦，吾又何患？”古之善言道者，必有以得之。若果然邪，至理极於一生，生尽不化，义可寻也。

答曰：夫神者何耶？精极而为灵者也。精极则非卦象之所图，故圣人妙物而为言，虽有上智，犹不能定其体状，穷其幽致。而谈者以常识生疑，多同自乱，其为诬也亦已深矣。将欲言之，是乃言夫不可言，今於不可言之中，复相与而依稀。

神也者，圆应无生，妙尽无名，感物而动，假数而行。感物而非物，故物化而不灭；假数而非数，故数尽而不穷。有情则可以物感，有识则可以数求。数有精粗，故其性各异；智有明暗，故其照不同。推此而论，则知化以情感，神以化传，情为化之母，神为情之根，情有会物之道，神有冥移之功。但悟彻者反本，惑理者逐物耳。古之论道者，亦未有所同，请引而明之。庄子发玄音於《大宗》曰：“大块劳我以生，息我以死。”又，以生为人羈，死为反真。此所谓知生为大患，以无生为反本者也。文子称黄帝之言曰：“形有靡而神不化，以不化乘化，其变无穷。”庄子亦云：“特犯人之形，而犹喜之。若人之形，万化而未始有极。”此所谓知生不尽於一化，方逐物而不反者也。二子之论，虽未究其实，亦尝傍宗而有闻焉。论者不寻无方生(方)死之说，而惑聚散於

一化；不思神道有妙物之灵，而谓精粗同尽，不亦悲乎？火木之喻，原自圣典，失其流统，故幽兴莫寻，微言遂沦於常教，令淡者资之以成疑。向使时无悟宗之匠，则不知有先觉之明，冥传之功，没世靡闻。何者？夫情数相感，其化无端，因缘密构，潜相传写，自非达观，孰识其变？自非达观，孰识其会？请为论者验之以实。

火之传於薪，犹神之传於传；火之传异薪，犹神之传异形。前薪非后薪，则知指穷之术妙；前形非后形，则悟情数之感深。惑者见形朽於一生，便以为神情俱丧，犹睹火穷於一木，谓终期都尽耳。此由从养生之谈，非远寻其类者也。就如来论，假令神形俱化，始自天本，愚智资生，同禀所受。问所受者，为受之於形邪？为受之於神邪？若受之於形，凡在有形，皆化而为神矣；若受之於神，是以神传神，则丹朱与帝尧齐圣，重华与瞽叟等灵，其可然乎？如其不可，固知冥缘之构，着於在昔，明暗之分，定於形初。虽灵均善运，犹不能变性之自然，况降兹已还乎？验之以理，则微言而有徵；效之以事，可无惑於大道。

诚成后，有退居之宾，步朗月而宵游，相与共集法堂，因而问曰：敬寻雅论，大归可见，殆无所间，一旦试重研究，盖所未尽，亦少许处耳。意以为沙门德式，是变俗之殊制，道家之名器，施于君亲，故宜略於形敬。今所疑者，谓甫创难就之业，远期化表之功，潜泽无现法之效，来报玄而未应。乃今王公献供，信土屈体，得无坐受其德，陷乎早计之累，虚沾共惠。貽夫素餐之讥邪？

主人良久乃应曰：“请为诸贤，近取其类。有人於此，奉宣时命，远通殊方九译之俗，问王者以当资以糒粮，锡以輿服不？”答曰：“然。”主人曰：“类可寻矣。夫称沙门者，何邪？谓其发蒙俗之幽昏，启化表之玄路，方将以兼忘之道，与天下同往，使希高者把其遗风，漱流者味其余津。若然，虽大业未就，观其超步之迹，所悟固已弘矣。然而运通之功、资存之益，尚未酬其始誓之心，况第三业之劳乎？又斯人者，形虽有待，情无所寄，视夫四事之供，若焦蚊之乎其前者耳。濡沫之惠，复焉足语哉？众宾於是始悟冥途以开辙为功，息心以将毕为道，乃欣然怡襟，咏言而退。”